

# 广东省医学会文件

粤医会〔2022〕332号

---

## 关于召开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 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落实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全力推动健康教育和健康科学普及工作，广泛传播健康知识，引导大众树立健康观念，表彰各地各单位和科普创作者积极利用互联网平台进行科普作品创作、传播健康知识与技能。我会定于2022年12月9-13日在广州市华泰宾馆召开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本次大会由广东省医学会主办，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承办，广东省医学会医学科普与健康传播学分会、广东省护理学会岭南护理在线工作委员会、广东省护士协会健康科普与新媒体传播分会、医随、杏林普康、索芙

特、广东省脐血库、广东省卫济医学发展基金会协办。大会将特邀全国著名专家作专题演讲与交流，欢迎全国各地医务人员、卫生健康宣传工作人员和企事业健康科普与传播从业人员参会。现将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表彰优秀健康科普作品、健康科普达人；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推进各单位政务新媒体工作，从专业的深度报告、健康传播与创新论坛、新媒体活动营销策划培训、新闻摄影、直播与视频创作能力培训、探讨健康传播未来发展新趋势：元宇宙理论在健康传播中的应用等。

二、会议时间：2022年12月9—13日。9日15:00—21:00报到，报到时需出示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10-13日全天学术会议，13日结束后撤离。

三、会议地点：广州市华泰宾馆（广州市越秀区先烈南路23号，电话：020-87789888）。

四、参会对象：①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全体委员；②专题报告者；③各市县卫生健康局（委）及各地各级医疗卫生单位宣传干事；④新闻宣传工作者与通讯员，健康科普创作者，支持媒体及记者、支持健康科普传播者、企事业单位健康科普与传播工作者等，欢迎各地从事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医务人员参加。

五、收费标准：注册培训费（含资料费、授课费、会场使用费等）总计1500元/人（已交注册培训费因故不能参会者，请于12月9日23:59退款通道关闭前申请退款）。住宿费标准：标双380元/天/人，

会议统一安排食宿，费用回单位报销。

**六、学分授予：**全程参会学员授予国家级 I 类学分【项目编号：2022-15-01-106（国）】，会议现场授分，会后不予补录，请携带医疗教育一卡通登记学分。

**七、报名方式：**1、即日起关注大会官方平台“南方健康传播”，进入公众号点击底部按钮“传播大会”，或进入“广东省医学会”公众号（可扫描文末二维码关注），点击底部按钮“学会动态”-“传播大会”登陆“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平台进行报名。2、按要求填写报名信息，上传附件完成报名。3、报名成功后请根据页面提示添加“大会组委会（微信号：hahahayes1）”为好友，发送“传播大会+单位+姓名”后，邀请您加入大会交流群。本次大会所有通知及活动进展情况第一时间在微信群发布，务必加群。

**八、考核发证：**参加全程培训会议并通过考核，将获得培训结业证书，对于表现优异者、具有较高专业技术水平和热心科普和传播工作者，将推荐加入广东省科普专家库，并分批向社会公布名单。

**九、联系方式：**

1. 广东省医学会 李欣 13380088040，020-81860626。
2. 梁军（活动技术）13725294004，020-83828508。
3. 陈佳（活动策划）18520469295，020-83825033。

备注：1、会议疫情防控要求，根据具体情况，以届时政府有关部门的通知为准；2、有关会议最新消息欢迎浏览广东省医学会网站：

www.gdma.cc, 或关注“广东省医学会”公众号。



广东省医学会

附件：

1. “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奖项设置及评选安排
2. 2022年度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奖项
3. 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第四批联盟成员与第四批实训基地招募
4. 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官方微信公众号
5. 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入群方法
6. 参会须知（含疫情防控措施等）





# “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奖项 设置及评选安排

## 一、奖项设置

1.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政务机构类）10 个
2.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综合医院类）10 个
3.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专科医院类）10 个
4.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疾控健教机构类）10 个
5. 年度十大县域健康新媒体 10 个
6. 第三届南方健康科普大赛奖项
7. 首届南方健康科普达人及首届南方健康科普达人提名

奖

## 二、奖项申报及评选时间安排

1. 奖项申报时间：即日起-11 月 12 日
2. 专家评审时间：2022 年 11 月 12-18 日
3. 确定评选结果：2022 年 11 月 21 日

## 三、奖项申报及选评细则

1.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政务机构类）10 个
2.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综合医院类）10 个

3.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专科医院类）10 个
4. 年度十大健康新媒体（疾控健教机构类）10 个
5. 年度十大县域健康新媒体 10 个

评选方法：以上 1-5 个奖项，由各单位自行到“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系统申报，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根据申报单位情况，按新媒体影响力计算得出。必须自行申报，不申报不纳入评选范围。

#### 6. 第三届南方健康科普大赛奖项

#### 7. 首届南方健康科普达人及首届南方健康科普达人提名奖

评选方式：按照第三届南方健康科普大赛、首届南方健康科普达人评选活动结果颁发。

## 2022 年度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 联盟奖项

### 一、奖项设置

1. 年度十大优秀新媒体传播工作者
2. 年度十大优秀视频创作工作者
3. 年度十大优秀图文创作工作者

### 二、奖项评选细则及时间安排

#### 1. 年度十大优秀新媒体传播工作者

评选条件：第一届联盟委员，积极参与联盟活动，在 2022 年度能够围绕全省卫生健康工作重点、媒体关注舆论焦点、公众关心健康热点，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南方号等新媒体做好疫情防控、卫生健康宣传，着力提高新时代我省卫生健康新媒体宣传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 2. 年度十大优秀视频创作工作者

评选条件：第一届联盟委员，积极参与联盟活动，通过影像进行多维度健康宣传、疫情防控宣传、展现医护正能量等。在 2022 年度能够针对百姓的健康科普诉求，制作出优质权威的科普视频；拍摄展现医护正能量视频，让人感受到医者的温情与力量；通过视频记录医护人员日常工作，呈现医患温暖关系。

#### 3. 年度十大优秀图文创作工作者

评选条件：第一届联盟委员，积极参与联盟活动，创作图文

并茂、通俗易懂的健康科普文章，用权威科普与健康谣言作斗争，让真正的科普知识走在谣言前面。能够创作满足人民群众性需求的健康科普作品，科普贴近基层群众，面向社会积极宣传健康理念。在 2022 年度能够产出一批高质量的健康科普类图文作品，能够把健康知识的通俗化、大众化，让老百姓能够看得懂、记得住。

**评选方式：**以上 1-3 奖项，由专家根据本年度联盟委员的综合情况进行评选。

**评选时间：**10 月 25-11 月 12 日

**颁奖时间：**12 月 9 日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委员会上颁发（具体时间以实际情况为准）

### 三、其他

联盟年度奖项将通过评估第一届联盟委员工作表现得出获奖结果，无需申报。联盟工作人员将通过短信、微信等形式通知到获奖者个人，如无法出席会议将取消获奖资格。



# 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

## 第四批联盟成员与第四批实训基地招募

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体联盟（以下简称联盟）是在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广东省医学会指导下，按照国家网络文化建设的总体要求，搭建广东省健康科普创作与创新平台，积极调动和发挥全省医护人员健康科普创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鼓励全省医护人员创作健康科普作品，促进健康科普教育传播。旨在加强医疗卫生健康行业在微信、微博、抖音、快手、南方号、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上的宣传力度，传递积极、阳光、向上的正能量，形成全行业宣传合力，研究自媒体传播和发展规律，营造积极向上的网络环境，促进传统媒体与自媒体舆论场的进一步融合，用专业的健康科普知识和有效的传播，树立大众正确的健康观念，提升大众健康科学素养，更好的服务广大百姓健康。

现有联盟成员 908 个，总粉丝数超 5000 万，成员涵盖全省所有三级医疗机构、疾控和卫生监督机构，还有大量二级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及医药卫生行业企业和医护人员个人。现进行联盟第四批联盟成员与第四批实训基地招募，申报时间为即日起至 11 月 22 日。注：往期申请者保留候选资格，需自行在

系统重新填报。

## 一、第四批联盟成员招募

### (一) 申报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

2. 健康传播类新媒体账号(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视频号等)，内容健康、科学，每月更新不少于四次。

3. 服从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联盟管理规章、诚信公约。

4. 履行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联盟成员义务。

### 联盟成员权利：

(1) 参加联盟活动，获取联盟提供的相关资料和资讯，以联盟成员名义在联盟章程框架内开展活动；

(2) 享有联盟专业服务咨询和联盟内自媒体内容资源共享，参加经验交流、人员培训等活动；

(3) 对联盟工作的批评权、建议权和监督权。

### 联盟成员义务：

(1) 遵守本联盟的章程；

(2) 执行联盟领导小组的决议，完成联盟委托的工作；

(3) 协同联盟开展各类线上线下公益活动；

(4) 共同维护联盟合法权益和声誉；

(5)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网络传播相关要求，严禁联盟成员以联盟的名义从事与之无关的业务。以联盟名义开展活动前，需向联盟秘书处报备同意。

### (二) 申报方式

进入“南方健康传播”微信公众号，点击菜单栏“传播大会”，或进入“广东省医学会”公众号，点击菜单栏“学会动态”-“传播大会”选择“报名参会”，按照系统提示填写资料，勾选“是否愿意成为联盟成员”。提交报名资料后等待联盟工作人员审核，初审通过将以短信、电话等形式通知。

入盟证书领取：通过初审者需参加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现场领取入盟证书（不可代领），联盟将根据现场领取证书者确定最后第四批联盟成员名单，正式发文公示。

## 二、第四批实训基地招募

### （一）申报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执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

2. 实训基地单位可包括三级医疗机构、疾控和卫生监督机构、二级医疗机构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及医药卫生行业企业。

2. 单位主体拥有健康类新媒体账号（包括但不限于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视频号等），内容健康、科学，每月更新不少于四次。

3. 单位在健康科普、疫情防控宣传、医护形象宣传、医患关系方面具有较好的成绩，在本地区健康传播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力。

4. 单位注重培养健康科普人才队伍，繁荣健康科普宣传事业。

5. 服从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联盟管理规章、诚信公约。

6. 履行广东省医学会健康传播自媒联盟实训基地义务。

### （二）申报方式

进入“南方健康传播”微信公众号，点击菜单栏“传播大会”，



或进入“广东省医学会”公众号，点击菜单栏“学会动态”-“传播大会”选择“报名参会”，按照系统提示填写资料，勾选“是否愿意成为实训基地”，填写单位基本情况、实训基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提交报名资料后等待联盟工作人员审核，初审通过将以短信、电话等形式通知。

实训基地牌匾领取：通过初审单位需派代表参加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现场领取实训基地牌匾（不可代领），联盟将根据现场领取牌匾者确定第四批实训基地名单，正式发文公示。



附件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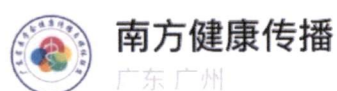
## 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

### 官方微信公众号



注：请用手机扫一扫加关注，点击底部“传播大会”按钮，完成参会报名、奖项申报等工作。

## 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入群方法



扫一扫上面的二维码图案，加我为朋友。

请用手机打开微信，点“发现”、“扫一扫”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组委会工作人员二维码，加好友后，请向该工作人员发送信息：单位+姓名。工作人员邀请您加入“第三届南方健康传播与创新大会”。（由于微信群人数较多，微信规定超 200 人只能通过群里成员拉他的好友才能加入。）

附件 6

## 参会须知（含疫情防控措施等）

- 1、参会者需持 48 小时核酸阴性检测报告。参会代表进入会议酒店都必须佩戴口罩并进行体温检测，体温异常者（ $\geq 37.3^{\circ}\text{C}$ ）不允许进入。
- 2、人流高峰时期，大会将通过管控分流等措施减少同时进入会场的人数，请遵守会务组现场安排。
- 3、参会代表与会期间必须佩戴口罩，活动间隔 1 米以上。
- 4、会议期间请勿进行聚集性用餐，参会代表取餐后请尽可能回房用餐或在用餐区与人间隔 1.5 米以上的距离用餐，用餐时方可摘脱口罩，就餐后离开座位必须戴口罩。
- 5、会议期间请注意个人卫生，勤洗手。

---

发：各相关单位

---

广东省医学会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18 日印发

---

校对：李欣

核稿：刘筱燕

（共印 1160 份）